

丙年常年期主日及慶節彌撒讀經釋義（二）

Sunday & Feastday Scriptural Readings for Year C of Ordinary Time (2)

李子忠

聖經章節	內容摘要
1. 常年期第九主日：	
1 - 列上 8:41-43	外方人來祈禱時，願你俯聽他們。
2 - 迦 1:1-2,6-10	如果我求人的歡心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役。
3 - 路 7:1-10	連在以色列，我也沒有見過這樣大的信德。
2. 常年期第十主日：	
1 - 列上 17:17-24	看，你的兒子活了。
2 - 迦 1:11-19	天主將他的聖子啟示給我，叫我在外邦人中傳揚他。
3 - 路 7:1-10	青年人，我對你說：起來吧！
3. 常年期第十一主日：	
1 - 撒下 2:7-10,13	上主已赦免了你的罪過，你不致於死。
2 - 迦 2:16,19-21	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。
3 - 路 7:36-8:3	她的許多罪，都得到赦免，因為她愛得多。
4. 常年期第十二主日：	
1 - 匝 12:10-11	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。
2 - 迦 3:26-29	凡受洗歸於基督的，就是穿上了基督。
3 - 路 9:18-24	你是天主的受傅者……人子必須受許多苦。
5. 常年期第十三主日：	
1 - 列上 19:16b,19-21	厄里叟便起身，跟隨厄里亞，做了他的侍從。
2 - 迦 5:1,13-18	你們蒙召選，是為得到自由。
3 - 路 9:51-62	耶穌決意面朝耶路撒冷走去……不論你往那裏去，我要跟隨你。
6.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：	
1 - 依 66:10-14c	看，我要在她身上，廣賜和平，有如河流一樣。
2 - 迦 6:14-18	在我身上帶有基督的烙印。
3 - 路 10:1-12,17-20	那裏如有和平之子，你們的和平，就要停留在他身上。
7.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：	
1 - 申 30:10-14	這話離你很近，使你遵守。
2 - 哥 1:15-20	一切都是藉着他，並且是為了他，而受造的。
3 - 路 10:25-37	誰是我的近人呢？

8. 常年期第十六主日：	
1 - 創 18:1-10a	主，請你不要由你僕人這裏走過。
2 - 哥 1:24-28	這隱藏的道理，現在卻顯示給他的聖徒。
3 - 路 10:38-42	瑪爾大把耶穌接到家裏。瑪利亞選擇了更好的一份。
9. 天主聖三節：	
1 - 箴 8:22-31	大地還沒有形成以前，智慧已受生。
2 - 羅 5:1-5	通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天主的愛，藉着所賜與我們的聖神，已傾注在我們心中了。
3 - 若 16:12-15	凡父所有的一切，都是我的：聖神要把由我所領受的，傳告給你們。
10. 基督聖體聖血節：	
1 - 創 14:18-20	默基瑟德帶來了餅酒。
2 - 格前 11:23-26	你們每次吃這餅，喝這杯，你們就是宣告主的死亡。
3 - 路 9:11-17	眾人吃了，也都飽了。
11. 六月二十四日：聖若翰洗者誕辰（守夜）：	
1 - 耶 1:4-10	我還沒有在母胎內形成你以前，我已認識了你。
2 - 伯前 1:8-12	那些預言你們要獲得恩寵的先知，也曾經尋求過，考究過。
3 - 路 1:5-17	你的妻子依撒伯爾，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若翰。
12. 六月二十四日：聖若翰洗者誕辰（當日）：	
1 - 依 49:1-6	我要使你作萬民的光明。
2 - 宗 13:22-26	若翰在耶穌來臨以前，宣講了悔改的洗禮。
3 - 路 1:57-66,80	若翰是他的名字。
13. 六月二十九日：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（守夜）：	
1 - 宗 3:1-10	把我所有的給你：因耶穌基督的名字，你起來行走吧！
2 - 迦 1:11-20	從母胎中，天主已選拔我。
3 - 若 21:15-19	你餵養我的羔羊：你牧放我的羊群。
14. 六月二十九日：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（當日）：	
1 - 宗 12:1-11	現在，我實在知道：主派遣了他的天使，來救我脫免黑落德的手。
2 - 弟後 4:6-8,16-18	正義的冠冕，已為我預備了。
3 - 瑪 16:13-19	你是伯多祿（磐石），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。

常年期主日（丙年）（第九至十六主日）

常年期丙年第九至十六主日的《路加福音》，除第九主日的治好百夫長僕人（7:1-10）和第十二主日的伯多祿明認基督（9:18-24），兩篇對觀福音共有的記載外，還有六篇路加獨有的記載，包括：復活納因城寡婦的獨子（7:11-17）；罪婦在耶穌腳上抹香液（7:36-8:3）；開始前赴聖城耶路撒冷（9:51-62）；派遣七十二門徒傳教（10:1-12,17-20）；慈善的撒瑪黎雅人的比喻（10:25-37）；瑪爾大和瑪利亞（10:38-42）。

選取舊約經文是要配合當日福音的主題，以避免彌撒讀經予人混亂的感覺，尤其是要表達出新舊約間的和諧一致。經文的選擇要做到長度適中，易於被信友明瞭。這安排也設法令舊約所有重要的章節，得以在主日誦讀出來，但這並非按邏輯次序來安排，而是按福音主題來決定。即使如此，天主聖言的寶庫也盡量敞開，使參與主日彌撒的信友能熟悉所有舊約主要章節。

書信選自保祿的《迦拉達書》（九至十四主日）和《哥羅森書》（十五至十八主日）半連續的選讀。所有讀經都以較短和易於明瞭為選擇準則。

1. 常年期第九主日（主題：外邦人也會認識上主，獲享救恩）

讀經一（外方人來祈禱時，願你俯聽他們。）

恭讀列王紀上 8:41-43

那時候，撒羅滿在聖殿裡祈求天主，說：「如果，那不屬於你百姓以色列的外方人，為了你的大名，自遠方而來，因為他們聽見了你的大名，和你以大能的手及伸展的臂，所做的一切，來向這座聖殿祈禱，願你從天上、你的居所，俯聽他們，照他們所請求於你的，成全他們。這樣，可使地上萬民，都認識你的名，而敬畏你，如同你的百姓以色列一樣；也使萬民知道，我所建造的這座聖殿，是屬於你名下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列上 8:15-53 是撒羅滿祝聖聖殿時的禱詞，當中他特別為七種不同處境中的人祈求：（1）被人懷疑為罪犯，被迫起誓者（31-32）；（2）因犯罪受充軍之罰的以色列人（33-34）；（3）遭遇旱災的人（35-36）；（4）遭遇其他災禍，如饑饉瘟疫的人（37-40）；（5）前來聖殿祈求的外邦人（41-43）；（6）被迫作戰的以色列人（44-45）；（7）被充軍異地的以色列人（46-51）。本日讀經指的到聖殿祈求的外邦人，是應對福音中到耶穌跟前祈求的羅馬百夫長，他不再到石頭建成的聖殿去，而是到天主子耶穌前祈求。

❖ 「那不屬於你百姓以色列的外方人，為了你的大名，自遠方而來」——這祈禱的大公精神在舊約時代很罕見，與依撒意亞所預言的「到末日，上主的聖殿山必要矗立在群山之上，超乎一切山岳，萬民都要向它湧來」（依 2:2），非常脛合。上主更藉先知預言說：「我要領他們（外邦人）上我的聖山，使他們在我祈禱的殿裡歡樂，他們的全燔祭和犧牲在我的祭壇上要蒙受悅納，因為我的殿宇將稱為萬民的祈禱所」（依 56:7）。這也是耶穌驅逐殿內商人時所引用的經文：「經上記載：『我的殿宇，應稱為祈禱之所。』你們竟把它做成了賊窩」（瑪 21:13）。

❖ 「使地上萬民，都認識你的名，而敬畏你，如同你的百姓以色列一樣」——撒羅滿祈求天主使萬民都「認識你的名。」認識上主的名，就是體驗這名字所代表的事實，深信呼號這名字必然獲得拯救（岳 3:5；宗 2:21；羅 10:13）。認識上主的名，亦即知道他是誰。梅瑟率領以民出埃及時，必須告訴他們是誰派遣了他：「當我到以色列子民那裡，向他們說：你們祖先的天主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時，他們必要問我：他叫什麼名字？我要回答他們什麼呢？天主向梅瑟說：我是自有者。又說：你要這樣對以色列子民說：那『自有者』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」（出 3:13-14）。為此人必須尊敬上主的名，不可加以咒罵褻瀆（肋 24:11），也不可以妄呼天主的名字（出 20:7；申 5:11）。

讀經二（如果我求人的歡心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役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1:1-2,6-10

弟兄姊妹們：我、保祿，和同我在一起的眾弟兄，致書給迦拉達的眾教會。我蒙召為宗徒，並非由於人，也並非藉著人，而是由於耶穌基督，及使他由死者中復活的天主父。我真奇怪，你們竟這樣快，離開了那以基督的恩寵，召叫你們的天主，而歸向了另一福音；其實，並沒有別的福音，只是有一些人，擾亂你們，企圖改變基督的福音而已。但是，無論誰，即使是我們，或是從天上降下的一位天使，如果給你們宣講的福音，與我們給你們所宣講的福音不同，當受詛咒。我們以前說過，現在我再說：如果誰給你們宣講福音，與你們所接受的不同，當受詛咒。那麼，我現在是討人的喜愛，或是討天主的喜愛呢？難道我是尋求人的歡心嗎？如果我還求人的歡心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役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由第九主日開始直至第十四主日，宗徒書信會選讀《迦拉達書》。保祿曾於兩次出外傳教時，到迦拉達地區宣講（包括不忌狄雅的安提約基雅、依科尼雍、呂斯特辣、德爾貝等）。可是在宗徒離開後不久，有些猶太保守派到處散佈邪說，攻擊保祿，揚言保祿既不屬「十二宗徒集團」，當然不是真宗徒，因而他所傳的福音，也不是基督的真福音；並且聲言：人為得救，必須遵守梅瑟法律，並行割損禮。保祿見教會處於這種重大的危機中，便寫了這封書信，以駁斥這些邪說。

❖ 「我蒙召為宗徒，並非由於人，也並非藉著人，而是由於耶穌基督，及使他由死者中復活的天主父」——保祿在致候辭內，已將本書的兩個主題提出：（一）他作宗徒是直接由天主的召選（指大馬士革路上的經驗）；（二）耶穌的死是人得救的唯一根源。他把這兩個主題點出，反擊猶太保守派對他為宗徒的攻擊，並對救恩所有的錯誤。

❖ 「你們離開了那以基督的恩寵，召叫你們的天主，而歸向了另一福音」——使保祿深惡痛絕的，是他的教友「離開了」他所講的福音，而「歸向」猶太保守派所講的「福音」（守梅瑟法律便可得救），因為使人得救的福音只有一個，決不能因人因時而有所變更。一些「假宗徒」給當地的信友宣講另一種異於他們所接受的福音；關於這些人物，保祿毫不客氣地說他們「當受詛咒」。由此可知耶穌的宗徒深信自己的話是不能錯誤的，因為他們是天主的代言人，天主的信使，這也是耶穌在世時所肯定的：「聽你們的，就是聽我；拒絕你們的，就是拒絕我；拒絕我的，就是拒絕那派遣我的」（路10:16）

❖ 「如果我還求人的歡心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役」——保祿只求天主的喜愛，不求「人的歡心」。保祿的敵人宣稱：他講割損禮為得救已不需要的話，只是為討人的歡心，減輕福音的重擔，來迎合人心。保祿覺得這樣的誹謗，不值得一駁，因為要做耶穌忠實的僕人，豈能求世人的歡心？

福音（連在以色列，我也沒有見過這樣大的信德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7:1-10

那時候，耶穌進入了葛法翁。有一個百夫長，他所喜愛的僕人，患病要死。百夫長聽說過耶穌的事，就打發猶太人的幾個長老，到耶穌那裡，求耶穌來治好他的僕人。那幾個長老到了耶穌那裡，懇求耶穌說：「這百夫長值得你為他做這事，因為他愛護我們民族，又給我們建築了會堂。」耶穌就同長老去百夫長的家。當耶穌離百夫長的家不遠時，百夫長就打發朋友向耶穌說：「主啊！不必勞駕了！因為我當不起你到我家裡來。為此，我也認為，我不堪當親自到你面前去；只要你說一句話，我的僕人就會痊癒。因為，我雖然受派在人權下，但是，在我之下，也有士兵；我對這個說：『你去！』他就去；對那個說：『你來！』他就來；對我的奴僕說：『你做這事！』他就做。」耶穌一聽這些話，就很驚奇，於是轉身向跟隨他的群眾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：連在以色列，我也沒有見過這樣大的信德。」被派去的人，回到百夫長家裡，見那僕人已經痊癒了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在山中聖訓後，路記載了幾件事蹟，特顯耶穌對謙遜依恃他的人所行的事：（1）治好百夫長僕人（7:1-10 第九主日）；（2）復活納因城寡婦的獨生子（7:11-17 第十主日）；（3）悔改的罪婦（7:36-50 第十一主日）。第二及第三件事蹟是路加獨有資料。

❖「耶穌向民眾講完了這一切話以後，就進了葛法翁」——這事蹟也載於瑪 8:5-10 和若 4:46-54，但若望指是一位王臣而非羅馬百夫長到加納找耶穌，求他治愈在葛法翁的兒子而非僕人。

❖「就打發猶太人的幾個長老往他那裡去，求他來治好自己的僕人」——百夫長先後派出「幾個長老」和「朋友」來見耶穌，似乎因為他自覺「我不堪當親自到你面前去。」長老們指「這百夫長值得你為他做這事，因為他愛護我們民族，又給我們建築了會堂」，此百夫長所建的會堂，大概就是耶穌曾在那裏講道和顯奇蹟的葛法翁會堂（4:33；若 6:59）。考古學者在葛法翁不僅找到這會堂，且發現了伯多祿之家。這會堂原用黑色玄武岩建成，但公元四世紀末，猶太人以白色的石灰岩在原址上興建了同一大小的會堂，柱頂和門楣有精工雕琢的中楣飾帶，包括聖地植物和宗教標誌的圖案。

❖「主啊！不必勞駕了！因為我當不起你到我家裡來……只要你說一句話，我的僕人就會痊癒」——路加較瑪竇記載耶穌治愈僕人的細節簡略，但他指百夫長沒有親自到耶穌跟前，而是先委派了幾個猶太長老到耶穌那裏，及至耶穌臨近了他的家，他又派了朋友去。他更指出「我對這個（士兵）說：『你去！』他就去；對那個說：『你來！』他就來；對我的奴僕說：『你做這事！』他就做。」由此可見路所着重的，是彰顯百夫長所有的謙遜和堅固的信德。朋友代百夫長所說的話，現被應用在彌撒禮儀中的領聖體前：「主，我當不起你到我心裏來，只要你說一句話，我的靈魂便會痊癒。」

❖「連在以色列，我也沒有見過這樣大的信德」——耶穌多次讚許外邦人的信德和愛德比猶太人更大（路 4:25-27; 10:33；瑪 15:22,28），可見天主的救恩也被及外邦人，不僅是天主的選民（見本日第一篇讀經列上 8:41-43）。

2. 常年期第十主日（主題：復活寡婦的獨生子）

讀經一（看，你的兒子活了！）

恭讀列王紀上 17:17-24

那時候，厄里亞住在一位寡婦家裡；這寡婦的兒子病了，病得很重，就斷了氣。這寡婦於是對厄里亞說：「天主的人，我與你有什麼關係？你到我這裡來，竟叫上主記起我的罪惡，殺死了我的兒子！」厄里亞對這寡婦說：「把你的兒子交給我！」於是，厄里亞從她懷裡，接過孩子，抱到他住的樓上，放在自己的床上，呼求上主說：「上主，我的天主！我寄居在這寡婦家裡，難道你會忍心加害於她，殺死她的兒子嗎？」厄里亞三次伏在孩子身上，呼求上主說：「上主，我的天主，求你使這孩子的靈魂，再回到他身上！」上主俯聽了厄里亞的呼求；孩子的靈魂，又回到孩子身上，孩子就活了。厄里亞將孩子，從樓上抱下來，到房間裡，把孩子交給他母親，說：「看，你的兒子活了！」那婦人對厄里亞說：「現在，我知道你是天主的人；上主藉你的口，所說的話，確是真理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厄里亞是公元前九世紀北國以色列的先知，其時阿哈布王因娶了腓尼基公主依則貝爾，使國民陷入巴耳邪神的崇拜，離棄了先知所維護的真神雅威的敬禮，遭到天主以三年旱災嚴懲責罰。厄里亞逃到漆冬的匝爾法特，投靠一位寡婦家中。寡婦因慷慨款待先知，獲得油糧不缺的奇蹟，可惜不久她年幼的獨子不幸死了，厄里亞便把他復活過來。

❖「天主的人，我與你有什麼關係？你到我這裡來，竟叫上主記起我的罪惡，殺死了我的兒子」——這寡婦以為兒子的死，是因為先知住在她家裡，使天主記起她過去的罪惡，而招來此罰：這是古時一般人的思想（見詠 19:13；若 9:2）。寡婦稱厄里亞為「天主的人」，因為他認識上主的道路，「上主藉你的口，所說的話，確是真理。」他與上主接近，以上主的能力施行奇蹟異事，他一祈求上主，「上主俯聽了厄里亞的呼求。」

❖「上主，我的天主，求你使這孩子的靈魂，再回到他身上」——厄里亞為使小孩復活，所行的動作，同厄里叟（列下 4:34）和聖保祿宗徒所行的（宗 20:10），大同小異。但耶穌復活死人，只是出一命令。因為先知和宗徒應求天主，藉天主賜的能力，纔能復

活死人，而耶穌是天主，自有復活死人的能力（瑪 9:18-26；路 7:11-13；若 11:1-44）。
《德訓篇》稱頌厄里亞說：「啊，厄里亞！因你的奇蹟，你是多麼榮耀！誰能自誇與你相似？你因至高者的一句話，從死亡中，由陰府裡，使死人復活」（德 48:4-5）。

讀經二（天主將他的聖子啟示給我，叫我在外邦人中傳揚他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1:11-19

弟兄姊妹們：我告訴你們，我所宣講的福音，並不是由人而來的，因為，這不是我由人而得來的，也不是由人學來的，而是由耶穌基督所啟示的。你們一定聽說過，我從前尚在猶太教中的行動：我怎樣激烈地，迫害過天主的教會，竭力想把她消滅；我在猶太教中，比我本族許多同年的人，更為急進，對我祖先的傳授，更富於熱忱。但是，從母胎中已選拔我，以恩寵召叫我的天主，卻決意將他的聖子，啟示給我，叫我在外邦人中傳揚他。我當時沒有與任何人商量，也沒有上耶路撒冷，去見那些在我以前作宗徒的人。我立即去了阿拉伯，然後又回到了大馬士革。此後，過了三年，我才上耶路撒冷，去拜見刻法，在他那裡逗留了十五天；除了主的兄弟雅各伯，我沒有看見別的宗徒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連續上主日開始誦讀的《迦拉達書》，保祿因不要求外邦人遵守猶太法律，人們便指他叛離了宗徒們的教導。然而保祿卻指出，他雖然比任何人更熱衷於猶太教，主耶穌的啟示卻令他超越了猶太教，叫他在外邦人中傳揚福音。他所宣講的並非人的智慧，而是天主的話。

❖ 「我所宣講的福音，並不是由人而來的……而是由耶穌基督所啟示的」——保祿現在要證明自己所宣講的福音，是吾主耶穌親自啟示給他的。保祿的敵人誹謗他只能算是一個次等的宗徒，不能與十二宗徒等量齊觀，因為他們是直接從耶穌領受了傳佈福音的命令（瑪 28:18-20）。他們認為保祿不曾認識耶穌，又不是由十二大宗徒所委派的，故此他所宣講的一切，怎能算為耶穌的真正福音呢？保祿卻力證：（1）他所宣佈的福音，不是十二大宗徒教給他的，也不是如其他的信友一樣，由講授教理的教師學來的，而是直接得自耶穌基督的啟示；（2）他雖不屬十二宗徒的團體，但他們，尤其是伯多祿卻認可了他所宣講的福音（2:1-21）。

❖ 「我從前尚在猶太教中的行動：我怎樣激烈地，迫害過天主的教會……」——保祿像耶肋米亞先知一樣，提到了他親身所經歷的一些事，以證明自己的地位。因為人人都知道保祿從前激烈地迫害過基督的教會，設法要把她徹底消滅（宗 9:1-30）。他不但是位激烈的迫害者，同時更是一位激烈的法利塞人，他對於猶太的教義、習俗和祖先的傳授，比他同年的猶太人更加倍熱愛和保守。事實上，如今人們都會知道，「那曾經迫害我們的，如今卻傳揚他曾經想消滅的信仰了」（1:23）。

❖ 「從母胎中已選拔我，以恩寵召叫我的天主，卻決意將他的聖子，啟示給我，叫我在外邦人中傳揚他」——天主在大馬士革附近發顯了奇蹟，給保祿啟示了他的聖子，就是叫保祿親眼看到了復活的耶穌，一方面叫他明白耶穌就是自己的聖子，是默西亞，另一方面選拔他在異民中作宣揚耶穌的宗徒。

❖ 「我當時沒有與任何人商量，也沒有上耶路撒冷，去見那些在我以前作宗徒的人。我立即去了阿拉伯，然後又回到了大馬士革」——保祿像耶肋米亞先知一樣，在他的心中也抵受不了天主的啟示（見耶 20:9），所以他沒有和任何人商量，也沒有往耶路撒冷去見大宗徒，而隨從了天主的指引，起身往阿拉伯去了（即大馬士革東南方的曠野）。保祿在阿拉伯似乎是為了專務默想、祈禱、苦身克己，準備去作外邦人的宗徒。

❖ 「過了三年，我才上耶路撒冷，去拜見刻法……」——保祿歸化後三年，往耶路撒冷拜見刻法（阿剌美語 *Cepha* = 伯多祿）。保祿去拜見伯多祿的原故，無疑的是因為他知道伯多祿是教會的首領。保祿在伯多祿那裡只居留了十五天（宗 9:26-30），在耶路撒冷除了伯多祿外，還看到了主的兄弟雅各伯（即宗徒次雅各伯）。

福音（青年人，我對你說：起來吧！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7:11-17

那時候，耶穌往一座名叫納因的城去；他的門徒和一大群人與他同行。臨近城門時，看，正抬出一個死人。死者是他母親的獨生子；這母親又是寡婦；城中有許多人陪著這寡婦。主一看見這寡婦，就對她動了憐憫的心，向她說：「不要哭了！」於是，上前按住棺材；抬棺材的人就停下來。耶穌說：「青年人，我對你說：起來吧！」那死者便坐起來，並開口說話；耶穌便把他，交給了他的母親。眾人都害怕起來，光榮天主說：「天主在我們中間，興起了一位大先知；天主眷顧了自己的百姓。」於是，稱述耶穌的這番話，便傳遍了猶太和附近各地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「死者是他母親的獨生子；這母親又是寡婦」——那婦人遭遇到雙重悲慘的命運：她本人是寡婦，又喪失了唯一的兒子。按古代風俗，女子未嫁從父或兄長，出嫁從夫，喪夫從子，即使這兒子年幼。婦女獨自出外到公眾地方，被視為失禮之事，若遇侵犯或受傷，是咎由自取。

❖「於是，上前按住棺材；抬棺材的人就停下來」——按當時的風俗，抬去安葬的屍體，是放在敞開的擔架上，而不是放在棺材內。耶穌一點也不顧慮有關不潔的法律（戶 19:16），前去按著敞開的棺材，內裡死者由麻布裹著。耶穌是安息日的主子（6:5），也不必怕摸死人沾染不潔（戶 19:11-22）。

❖「青年人，我對你說：起來吧！」——他對死了的青年就像對活人說話一樣，原來死者也應當聽他的聲音（若 5:25）。耶穌僅出一命，足夠使死者復生（8:54；若 11:43）。由此可見，古先知厄里亞和厄里叟復活死人時，與耶穌所行的大有區別（見本日第一篇讀經；列上 17:21；列下 4:35）。耶穌因憐憫寡婦顯了奇蹟，為此把復活起來的青年交給了他的母親，以做她的安慰。

3. 常年期第十一主日（主題：悔罪和罪赦——愛的多，獲赦也多）

讀經一（上主已赦免了你的罪過，你不致於死。）

恭讀撒慕爾紀下 12:7-10,13

達味犯罪以後，納堂對達味說：「這人就是你！以色列的天主上主這樣說：是我給你傅油，立你作以色列的君王；是我由撒烏耳手中，將你救出；是我將你主人的家室，賜給你；我把你主人的妻妾，放在你懷裡；把以色列和猶大的家族，也賜給了你；如果你還以為太少，我願再加給你這樣那樣的恩惠。但是，你為什麼輕視上主，做出他眼中視為邪惡的事，借刀殺了赫特人烏黎雅，為佔取他的妻子，據為己有？你借阿孟子民的刀，殺了烏黎雅；從此，刀劍永不離開你家！因為你輕視了我，佔取了赫特人烏黎雅的妻子，據為己有。」達味對納堂說：「我得罪了上主！」納堂對達味說：「上主已赦免了你的罪過，你不致於死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納堂先知奉天主命（12:1），到達味王前指責他與巴特舍巴（Bathsheba）犯了姦淫，以及借刀殺害她丈夫烏黎雅（Uriah），達味隨即認罪求恕。事緣達味在他的臣僕烏黎雅為他出征作戰期間，與烏黎雅之妻犯姦而使她懷了孕。達味本想召烏黎雅回京歸家過夜，以求掩飾自己的罪行，可惜不遂，於是借刀殺死烏黎雅，奪取其妻。「達味這樣行事，使上主大為不悅」（11:1-27）。納堂見達味時，不直斥其罪，卻講了一個富人強奪窮人小母羊的故事，來喚醒達味的良知。達味一聽之下，「對這人大發忿怒，向納堂說：上主永在！作這事的人該死！並且，因為他這樣行事，捨不得自己的牛羊，他應七倍償還」（12:5-6）。原文本作「四倍」，似乎是後日故意修改的，以符合出 21:37 的法律。

❖「這人就是你」——納堂講故事的目的，是要達味醒覺自己的罪過，當達味認定故事中的富人罪大惡極時，先知隨即指出「這人就是你」，而達味也立即認罪說：「我得罪了上主！」撒慕爾先知也曾指責以色列首位君王撒烏耳（Saul），指他沒有遵從上主的

命令，並貪取牛羊等贓物，但撒烏耳並沒有認罪懺悔，反而藉口留起牛羊是為祭獻上主（撒下 15:20-21）。

❖「借刀殺了赫特人烏黎雅……」——達味通姦的罪，使他良心麻木，罪上加罪，更犯了殺害無辜的罪。通姦之罪，雖然嚴重，但殺害無辜是更大的不義：「你為什麼輕視上主，做出他眼中視為邪惡的事，借刀殺了赫特人烏黎雅，為佔取他的妻子，據為己有？」達味雖然認罪求恕，上主的公義也必須伸張，「從此，刀劍永不離開你家。」納堂的預言最終完全應驗了，達味王室出現了互相侵奪殺戮的事（見撒下 13; 15; 16）。

❖「我得罪了上主！」——達味在納堂先知指責後，立即認罪懺悔，獲得天主的赦免。他真心懺悔之情，尤其流露於他所作的聖詠 51：「天主，求你按照你的仁慈憐憫我，依你豐厚的慈愛，消滅我的罪惡……」（拉丁教會傳統稱為“*Miserere*”），這是《聖詠集》內七首懺悔聖詠之一（6; 32; 38; 51; 102; 130; 143），教宗依諾森三世（Innocent III 1198-1216）選定為四旬期每日或至少於星期五用的，按傳統要跪着誦唸。詠 51 的歷史序言更指明，這是「達味詩歌……作於納堂先知前來指責他與巴特舍巴犯姦之後」。

讀經二（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2:16,19-21

弟兄姊妹們：人成義，不是由於遵行法律，而是因信仰耶穌基督，所以，我們也信從了基督耶穌，好能因信仰基督而成義，而不是由於遵行法律，因為任何人都不能因遵守法律而成義。其實，我已由於法律，而死於法律了，為能生活於天主。我已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了，所以，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。我現今在肉身內生活，是生活在對天主子的信仰裡；他愛了我，且為我捨棄了自己。我決不願使天主的恩寵落空，因為，如果成義是藉著法律，那麼，基督就白白地死了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按保祿的福音，非但外邦人的成義，連猶太人的成義，也不是由於法律的行為，而是藉着歸依耶穌基督的信德。

❖「人成義，不是由於遵行法律，而是因信仰耶穌基督」——保祿推論出一端驚倒猶太人的真理，這點在羅 3:20 有很好的說明：「因為沒有一個人能因遵守法律，而在他（天主）前成義；因為法律只能使人認識罪過。」「遵守法律」即指行梅瑟法律所命的事，如行割損禮，守安息日，守節期，獻祭物等，猶太人以為只要遵守了這些法律，將來必定得救；無疑地，天主在審判之日要宣佈他們為義人。也許保祿在歸化以前亦作如是想，但他自歸化後，不但明白了新約的精神，更明白舊約的真義；在這兩個盟約之間，他發現了一個共同的原則，即信德的原則。這個原則在舊約時代是狹隘的，但到新約時代卻普及整個人類。但是連在舊約時代得救的善人，仍是因信德成義而得救的。選民的始祖亞巴郎就是一個明顯的例證。其實梅瑟的法律，只是叫人認識罪過，並沒有給人克服罪過的力量。

❖「我已由於法律，而死於法律了，為能生活於天主」——人究竟何時死於法律，死於罪惡？按保祿的道理，這種神秘的死亡，是在領受洗禮時開始的；信友在領洗時，便「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了」。若要進一步明瞭這句話的奧義，應默思羅 6:1-11；其意義不外是：信友在領洗時，是參與了主耶穌的死亡和復活；不過保祿在此時別着重信友對主耶穌的聖死的那種參與，這種神秘的死亡，不但開始於領洗之日，且要一直存留到我們的死日。「所以，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」：在這一句話中，保祿用單數自稱的說法，解說信友在領洗時所接受的天主的生命。因這超性生命的獲得，世人的「自我」生命已消失於基督的「自我」生命之中了。當然這種超性的生活，在現世是賴着信德維持，因為還沒有到達在天父之家裡所享受的永光之照的生活；雖然如此，但已是分沾天主的生命，已是分享基督的生命了（羅 8:23）。信友能獲得這種生命，應完全歸功於救世主的無限愛情：「他愛了我，且為我捨棄了自己」（也見斐 2:8；若 3:16；羅 5:8；8:32 等）。

❖「我決不願使天主的恩寵無效，因為，如果成義是賴著法律，那麼，基督就白白地死了」——這話可視為保祿論證的綱要：如果有人要藉著法律成義，那無異是廢棄天主的恩寵，即廢棄天父藉著自己聖子的死亡所賜給世人的恩寵；為這樣的罪人，基督算是白白地死了（羅 3:23-26）。

福音（她的許多罪，都得到赦免，因為她愛得多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7:36-8:3

那時候，有一個法利塞人，請耶穌同他吃飯。耶穌便進去那法利塞人家裡吃飯。這時，有個婦人，是城中的罪人，她一聽說耶穌在法利塞人家裡吃飯，就帶著一玉瓶香液來，站在耶穌背後，靠近耶穌的腳，哭了，眼淚滴濕了耶穌的腳，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，又熱切地口親耶穌的腳，然後抹上香液。那請耶穌的法利塞人見了，就心裡想：「這人如果是先知，他必定知道這個摸他的人，是怎樣的女人：她是個罪婦。」耶穌發言，對這法利塞人說：「西滿，我有一件事要向你說。」西滿說：「師父，請說吧！」耶穌說：「一個債主有兩個債戶：一個欠五百『德納』，另一個欠五十。因為他們都無力償還，債主就開恩，赦免了他們兩人。那麼，他們中誰更愛那債主呢？」西滿回答說：「我想是那多得赦免的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判斷的正對。」耶穌於是轉身向著那婦人，對西滿說：「你看見這個婦人嗎？我進入你的家，你沒有用水洗我的腳，這婦人卻用眼淚，滴濕了我的腳，並用頭髮擦乾。你沒有親吻我，但這婦人自從我進來，就不斷口親我的腳。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，這婦人卻用香液抹了我的腳。故此，我告訴你：這婦人的許多罪，都得到赦免，因為她愛得多；但那多得赦免的，是因為愛得少。」耶穌於是對這婦人說：「你的罪都赦了。」同席的人，心中想：「這人是誰？他竟然赦免罪過！」耶穌對這婦人說：「你的信德救了你，平安回去吧！」以後，耶穌走遍各城各村講道，宣傳天主國的喜訊。同他一起的，有那十二門徒，還有幾個曾附過惡魔或患病，而得治好的婦女；有號稱瑪達肋納的瑪利亞；從她身上，耶穌趕出了七個魔鬼。還有約安納，即黑落德的家宰雇撒的妻子；又有蘇撒納；還有其他許多婦女。這些婦女都用自己的財產，資助他們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本日的《路加福音》，除以獨家資料說明耶穌是罪人的朋友外（7:34），更說明婦女在耶穌傳教生活中，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（8:1-3）。而本段記載的罪婦，並不是伯達尼的瑪利亞（10:39），也不是瑪利亞瑪達肋納（8:2）。她的罪獲得赦免，是因了她的愛德和信德（7:47）。

❖「有個法利塞人請耶穌同他吃飯……」——法利塞人西滿（7:40；谷 14:3 稱他為「伯達尼癩病人西滿」）宴請耶穌，是因為聞知耶穌是出名的人，是百姓前的先知（7:16），為此想認識他，並詳細觀察他。這點可由耶穌拿他與罪婦作比較的話看出來：「我進了你的家，你沒有給我水洗腳……你沒有給我行口親禮……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」（7:44-46）。雖然如此，耶穌仍是應約赴會，為顯示他是「罪人的朋友」（7:34）。

❖「有個婦人，是城中的罪人……帶著一玉瓶香液來……」——聖史沒有提及這婦人的名字，她是城中人所共知的罪婦，但她似乎不是一個娼妓，因為這樣的女人一定不准進法利塞人的家。「玉瓶」ἀλάβαστρον *alabastron* 原指玉石製成的器皿，後也指普通一切盛香液的瓶子。那婦人跪在地上，以自己懺悔和熱愛耶穌而流的眼淚，洗耶穌的腳，又以頭髮擦乾，且不斷地口親他的腳，隨後在腳上抹香液。這種寶貴的香液，原來是抹在頭上的，但她似乎認為自己不配那樣做（按谷 14:3 她打破瓶子，把流出的「納爾多」〔nard〕香液倒在耶穌頭上，有意用盡所有香液）。她謙遜地跪在那裡，雖然沒說一句話，但所行的比說話更能透露她的心曲。

❖「這人如果是先知，他必定知道這個摸他的人，是怎樣的女人：她是個罪婦」——耶穌沒有拒絕這婦人的動作。因此那法利塞人推想耶穌不知道這婦人是所共知的罪婦，並進一步推想耶穌不是百姓所稱為先知（17:16; 9:7）。那法利塞人心想，耶穌既然同天主密切結合，就不可同罪人交接。此刻，耶穌就指示給他，自己實在洞悉人的思想。

❖「一個債主有兩個債戶……」——比喻中所設的兩個債戶，第一個比另一個多欠十倍（瑪 18:24-28 同）。「德納」（*denarius*）是勞工一日的工資，500 德納約為一年半的工資。比喻中債戶的愛出於赦免債務的知恩之心，而這罪婦的愛是懺悔的愛（7:47）。這婦人所表現的**愛先於赦罪**，而比喻中債戶的愛是**後於赦免債務**。

❖「這婦人的許多罪，都得到赦免，因為她愛得多；但那少得赦免的，是因為愛得少」——「因為她愛得多」ὅτι ἠγάπησεν πολὺ - *hoti egapesen polu*（思高譯本，和合譯本），這話不應按 NAB，RSV，NJB 等解作：「她那許多的罪已得了赦免，為此她愛的多，」以表示她知恩之心。就人性而論，債戶的知恩之心，是在赦免債務之後，但在天主那裏，人獲得赦罪以前，在人心中先該有愛念，由愛而生懺悔之心。

❖「你的罪得了赦免……你的信德救了你，平安回去罷！」——耶穌強調這婦人是因了信德而獲救。福音中常指出信德為得救恩是為首的條件（無論是為神形的救恩）（瑪 9:2; 13:58; 15:28）。信德賦與這婦人依恃耶穌的心，信德又感動她謙遜痛哭自己的罪，信德又激勵她愛慕這最大的恩主。為此信德與愛德是分不開的。聖保祿說：「以愛德行事的信德，纔算什麼」（迦 5:6）。

❖路加聖史所記載香液傅主的事，與其他三聖史所記載拉匝祿的妹妹瑪利亞以香液傅主的事（瑪 26:6-13；谷 14:3-9；若 12:1-8）不同，因為路加沒有記載耶穌受難前抹香液之事，不過，此處確與其他三聖史所記者有相似之點。西方教會受了聖大額我略（St. Gregory †604）的影響多主張僅為一次，且主張拉匝祿的妹妹，與路所記之罪婦為同一女人，並且與瑪利亞瑪達肋納——耶穌由她身上曾驅逐七個魔鬼的——同為一人（8:2；谷 16:9）。這個意見，今日還有些學者主張。他們的理由是：在兩個光景上所論的都是某一個西滿家中的晚宴；香液傅主之事又全是婦女懷著熱愛所行的；在兩個光景上都是以極貴重的香液抹腳，這香液本是抹頭用的（若 12:3 與路同，而瑪 26:7 和谷 14:3 卻記以香液抹頭之事）；在這兩個光景上，全是用頭髮擦腳，這是愛慕非常的記號，不然，便不會提及：以上是相同之點。

但是在路和其他聖史所記載的事中不同之點更多且大，決不能將兩個記載視為一事，另外是時間與地方的區別。路所記載的事，似乎是在加里肋亞地方，離受難時間很遠；另一個記載是在猶太地區的伯達尼（Bethany），是在受難前幾日，且拉匝祿的妹妹瑪利亞的性格與那個罪婦不同。路所記載的罪婦猶如人所不認識的，並沒有提及她的名字；拉匝祿的妹妹瑪利亞卻是一負有盛名的女人（瑪 26:13；谷 14:9；路 10:38,39 等）。罪婦是一個平常的婦女，法利塞人不肯同她來往。拉匝祿的妹妹瑪利亞是個熱心虔誠的婦女，也是一個富有默觀的人（10:39），並且有很多猶太人都聚在她家中（若 11:19,31 等）。罪婦對耶穌的禮遇是出於悔罪和對耶穌知恩的心，而瑪利亞對主的知恩報愛是由於主復活了自己的兄弟。在伯達尼所有的宴會情景，完全與路所記載的不同。至於請耶穌的東主名字相同，不足為奇，因為由福音中可以證明，西滿和西默盎是當時最普遍的名字。由這些不同之點上可推斷香液傅主之事發生過兩次。並且罪婦與拉匝祿的妹妹瑪利亞不是同一女人，且是與那曾附過七個魔鬼的瑪利亞瑪達肋納似乎也不是同一女人（瑪 27:56；谷 15:40；路 23:55; 24:10），因為附魔在福音中總不視為人的罪過。

4. 常年期第十二主日（主題：默西亞必須受苦受死，但必會復活）

讀經一（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。）

恭讀匝加利亞先知書 12:10-11

上主這樣說：「我要對達味家族，及耶路撒冷的居民，傾注憐憫和哀禱之神。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：哀悼他，如同哀悼獨生子；痛哭他，好像痛哭長子。在那一天，耶路撒冷必要大舉哀悼，有如在默基多平原，哀悼哈達得黎孟一樣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匝加利亞大概出身於司祭家族（厄下 12:16），於以民充軍回國後出任先知（約公元前 520 年），他與哈蓋一同鼓勵回國的同胞修建聖殿。他的先知書可分前後兩部分（1-8 章及 9-14 章），前部記載了八個神視，論及耶路撒冷復興，敵人被克服，上主重新居於自

己百姓中。後部以默示體材（apocalyptic）講論人類的歷史：「撒殲」（反對者）雖然時常企圖破壞天主的計劃，但也常有天主派遣的使者，來完成他的計劃。最後完成這計劃的是達味的「嫩芽」（依 11:1；耶 23:5；33:15），即那位被自己的百姓「所刺透的」、正義的、謙遜的救主君王。有關這些預言的應驗，見瑪 21:5；26:31；若 19:37；默 1:7。

❖「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：哀悼他如哀悼獨生子，痛哭他像痛哭長子」——全以色列要哀悼「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」。這位被刺透的是誰？先知在本章所用的是論末世的默示體材，故未必是指過去的事。若按本章上下文來看，六次用「在那一天」的說法，無疑是指默西亞時代。這位被刺透的無名英雄，頗似依撒意亞所讚揚的「上主的僕人」，為此一般解經學者，都認為是指默西亞。若望曾引此段（若 19:37；也見默 1:7）來描寫耶穌死於架上的情況。

❖「耶路撒冷必要大舉哀悼，有如在默基多平原，哀悼哈達得黎孟一樣」——哈達得黎孟（Hadad-Rimmon）位於厄斯得隆（Esdraelon）平原之中，離默基多（Megiddo）不遠。「約史雅年間（Josiah 640-609BC），埃及王法郎乃苛（Neco）上到幼發拉的河，亞述王那裡，約史雅出兵與他對抗，初次會戰，就在默基多陣亡。他的臣僕將他的屍體，用車從默基多運到耶路撒冷，葬在他自己的墳墓裡」（列下 23:29-30）。猶太經師多認為，以民曾在哈達得黎孟和耶路撒冷，追悼死於默基多的熱心君王約史雅。

讀經二（凡受洗歸於基督的，就是穿上了基督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3:26-29

弟兄姊妹們：你們眾人，都藉著對基督耶穌的信仰，成為了天主的子女。因為，你們凡受洗歸於基督的，就是穿上了基督：不再分猶太人或希臘人，奴隸或自由人，男人或女人，因為，你們眾人，在基督耶穌內，已合而為一。如果你們屬於基督，那麼，你們就是亞巴郎的後裔，就是按照恩許，作承繼人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保祿在《迦拉達書》中繼續解釋信友領洗後的生活：洗禮令人「成為了天主的子女，」成為耶穌的僕人，耶穌妙身的肢體。領了洗的人「就是穿上了基督」，應該時常與耶穌密切生活，耶穌應該是他的生命，以至他生活已不是他生活，而是耶穌在他內生活（2:20）。受洗的人既於基督結合，在他內便再沒有種族、語言、文化、社會地位等的分別。眾人都成了「亞巴郎的後裔」，成了「恩許的承繼人」。

❖「猶太人或希臘人」——這裏說的「希臘人」（Ἕλλην - *hellen*），泛指一切非猶太的外邦人（non-Jews），因當時大部分外邦人都操希臘語。「奴隸或自由人」的分別，在羅馬社會中至為重要，當時羅馬帝國人口約有 50,000,000，奴隸卻佔 20,000,000（40%），只有 5,000,000（10%）羅馬公民受法律保護，享有特權（見宗 16:37；22:25；25:11）。

❖「不再分猶太人或希臘人……你們眾人，在基督耶穌內，已合而為一」——在耶穌降世，受苦受難，救贖我們世人以前，就宗教來說，有猶太人和外邦人之分；就社會階級來說，有主人和奴隸之分；就性別來說，有男人和女人之分；可是凡以信德和洗禮歸屬於基督的，在基督內「已成了一個」，即是說合成一個「奧妙的基督」；或依聖奧思定所說：「完全的基督（*Christus totus*），有頭有肢體的基督——聖教會。」

福音（你是天主的受傳者……人子必須受許多苦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9:18-24

有一天，耶穌獨自祈禱；門徒同他在一起。耶穌問門徒說：「眾人說我是誰？」門徒回答說：「有人說是洗者若翰；有人說是厄里亞；還有人說是古時的一位先知復活了。」耶穌問他們說：「但你們說我是誰呢？」伯多祿回答說：「天主的受傳者。」但耶穌嚴厲囑咐他們，不要把這事告訴人，又說：「人子必須受許多苦，被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棄絕，並且要被殺；但第三天必要復活。」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「誰如果願意跟隨我，該棄絕自己，天天背著自己的十字架，跟隨我。因為誰如果願意救自己的性命，必要喪失性命；但誰如果為我的原故，喪失自己的性命，這人能救得性命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路加沒有指出耶穌在什麼地方問門徒他是誰，只說正當「耶穌獨自祈禱」時，但瑪竇和馬爾谷卻說是在「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境內」（瑪 16:13；谷 8:27），即今日的約旦河源頭附近的巴尼亞斯（**Banias**）。當伯多祿代表宗徒們回答，他是「天主的受傅者」後，耶穌繼而首次披露「人子必須受許多苦」的事，更指跟隨他的人「該棄絕自己，天天背著自己的十字架。」

❖ 「眾人說我是誰？」——路加在本章開首記載耶穌曾「召集了那十二人來，賜給他們制伏一切魔鬼，並治療疾病的能力和權柄，派遣他們去宣講天主的國，並治好病人」（9:1）。當他們「回來，把所行的一切報告給耶穌」後（9:10），他遂問他們：「眾人說我是誰？」似乎耶穌是藉這次派遣宗徒傳教，讓他們知道人們對他的看法，繼而激發他們加深對他的認識：「但你們說我是誰呢？」

❖ 「天主的受傅者」——伯多祿受到天主的啟示（瑪 16:17），代表宗徒們回答說他是**默西亞** – 天主的受傅者：希臘文即「基督」（*χριστός* - *Christos*），希伯來文作「默西亞」（*מָשִׁיחַ* - *Mashiah*；基督教譯作「彌賽亞」），意即「受傅者」。此名是出於動詞 *מָשַׁח* - *mashah*，意思是「塗抹」（耶 22:14）、「用油擦」（依 21:5）、「以油抹身」（亞 6:6）等。在舊約中，受傅的人有司祭（肋 4:3）、君王（達 9:25）等。古時用傅油禮祝聖或指定被選的人，為能善盡君王、司祭或先知的責任，故此「傅油」按借意講，有指定、任命、選命等意。

耶穌獲任命為人類的拯救者，並沒有甚麼外表的禮儀，但根據聖伯多祿的講論：「天主……以聖神和德能傳了納匝肋的耶穌」（宗 10:38；見希 1:9）。在舊約中為指示未來的拯救者，使用「默西亞」一名的地方不多，最著名的是詠 2:2；撒 2:10；也見詠 45:8；依 61:1；達 9:25, 26 等處。

❖ 「人子必須受許多苦，被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棄絕，並且要被殺；但第三天必要復活」——耶穌確實是默西亞，但決不是百姓所希望的那樣的默西亞：天主的旨意是要耶穌因著苦難和死亡纔進入光榮：如同他「必須」死，這樣他也「必須」第三日復活。這些事就是「默西亞的奧秘」，耶穌設法使宗徒明白這奧秘。這裏說的「必須」，並不是指耶穌迫不得已而為，而是指天主的計劃而言。耶穌切願承行天主的旨意，為此他在山園祈禱時說：「但不要隨我的意願，惟照你的意願成就罷」（22:42）。

❖ 「誰如果願意跟隨我，該棄絕自己，天天背著自己的十字架，跟隨我……」——路加一點也沒有提及伯多祿反對耶穌受苦和耶穌責斥他的事（瑪 16:22 等；谷 8:32 等），路似乎故意略去這一段，立刻把下段的勸言同上邊聯結起來：耶穌自己走了苦路，如此，也要一切願意跟隨他的人分受他的苦難。路加為強調這一點，特別加上「天天」一語，這是瑪竇和馬爾谷沒有的。

5. 常年期第十三主日（主題：決心跟隨基督）

讀經一（厄里叟便起身，跟隨厄里亞，做了他的侍從。）

恭讀列王紀上 19:16, 19-21

那時候，上主對先知厄里亞說：「你去找阿貝耳默曷拉人沙法特的兒子厄里叟，給他傅油，立他接替你做先知。」厄里亞於是從那裡動身，去找沙法特的兒子厄里叟。厄里叟正在耕田；在他面前有十二對牛，他自己趕著第十二對。厄里亞走過厄里叟身邊，將自己的外衣，披在厄里叟身上。厄里叟丟下那些牛，追上厄里亞說：「請你讓我先回去，和我的父母吻別，然後來跟隨你。」厄里亞對厄里叟說：「你去吧！要再回來！因為我應該為你做的，已經做了。」厄里叟離開了厄里亞，回家牽出一對牛，宰殺了，用駕馭牛的用具煮熟，分給眾人吃。然後，厄里叟便動身，跟隨厄里亞，做了他的侍從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「你去找阿貝耳默曷拉人沙法特的兒子厄里叟，給他傅油，立他接替你做先知」——厄里亞先知與巴耳邪神的先知比試獲得勝利後，屠殺了個巴耳的先知，敬禮巴耳的皇后依則貝爾決意要報復，派人追殺先知（列上 18:21-40）。厄里亞逃至西乃山，在那裏與天主相遇，重獲勇氣，並接受一連串的使命，包括為自己的繼任人厄里叟傅油，立他為先知（列上 19:1-18）。

❖「厄里叟正在耕田；在他面前有十二對牛，他自己趕著第十二對」——厄里叟「天主是救援」，或「天主救援」。似乎是富家子弟，擁有「十二對牛」。他也是個體魄壯健和有領導才能的人，甚至可同時駕馭「十二對牛」，教父認為這是他領導以色列十二支派的象徵。

❖「請你讓我先回去，和我的父母吻別，然後來跟隨你」——厄里叟按人之常情，要求先吻別父母，才去跟隨厄里亞，厄里亞允許了他。然而在本日福音中，耶穌卻要求人立即跟隨自己，顯示這要求的絕對性（路 9:61-62）。

❖「厄里叟回家牽出一對牛，宰殺了，用駕馭牛的用具煮熟，分給眾人吃」——厄里叟跟隨厄里亞的決心，可由他宰牛和燒掉駕牛工具看出來。厄里叟成了厄里亞的繼承人，《德訓篇》讚揚他說：「在厄里亞被旋風捲去後，厄里叟充滿了他的精神；他在世時；沒有君王能夠動搖他，沒有人能夠屈服他，沒有什麼事能夠難倒他」（德 48:13-14）。

讀經二（你們蒙召選，是為得到自由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5:1,13-18

弟兄姊妹們：基督解救了我们，是為使我們獲得自由；所以，你們要站穩，不可再讓奴隸的軛，束縛住你們。弟兄姊妹們，你們蒙召選，是為得到自由；但不要把這自由，作為放縱肉慾的藉口，但要以愛德，彼此服事。因為全部法律，都總括在這句話裡：「愛你的近人，如你自己」。如果你們彼此相咬相吞，你們要小心，免得同歸於盡。你們如果隨從聖神的引導行事，就決不會去滿足本性的私慾，因為本性的私慾，相反聖神的引導；聖神的引導，相反本性的私慾；兩者互相敵對，致使你們不能做你們所願意的事。但如果你們隨從聖神的引導，就不在法律權下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保祿在《迦拉達書》中繼續闡釋基督徒的召叫，「是為得到自由……以愛德，彼此服事」，而這愛德藉「聖神的引導」，表現在實踐「愛你的近人，如你自己」的誡命上。這樣信友便能真正獲得自由「不在（梅瑟的）法律權下」。

❖「基督解救了我们，是為使我們獲得自由」——信友的自由，按保祿的神學，是指捨棄罪惡，擺脫法律，與出離死亡而言，但在此，如在羅 7:1-25 及 8:1-4 是特指擺脫法律而言。迦拉達人在未領洗之前是什麼法律的奴隸呢？他們既不是猶太人，所以不是梅瑟法律的奴隸；他們既是外邦人，所以曾是「無能無用的蒙學」的奴隸（4:1-10），即外教迷信的奴隸。現在基督從這蒙學中解救了他們，就如從梅瑟的法律中解救了猶太人一樣。

❖「不可再讓奴隸的軛，束縛住你們」——他們既然在基督內獲得了自由，就不該再去遵守梅瑟法律，負這奴隸的軛（宗 15:10），只該信從保祿的話，服從基督（宗 4:12）。保祿按血統來說，原是個純粹的猶太人（1:14；羅 11:1），按身份來說，是基督的宗徒，他基於這種理由，遂敢嚴厲警告他們說：或隨從梅瑟，或隨從耶穌，不能有什麼折中的辦法。

❖「但不要把這自由，作為放縱肉慾的藉口，但要以愛德，彼此服事」——當時在信友之間大概是有一些人想假託保祿所講的福音的自由，去過放蕩的生活（羅 3:8; 6:1），所以保祿提醒他們這自由不是為「放縱肉慾」。真正的自由不是順從肉慾，而是隨從聖神去行事；不是以自私，而是以愛德為生活的原則。無論誰若把基督所賞賜的福音自由，當作放縱肉慾的藉口，便算是相反基督所頒佈的愛德誡命，也就成了最可憐的人，成了罪惡的奴隸（若 8:34）。

❖「因為全部法律，都總括在這句話裡：愛你的近人，如你自己」——愛德不但包含了天主十誡，而且也包含由十誡所發生的其他一切梅瑟法律的規條；因此他說，誰遵守了愛德的誡命，就算遵守了其他一切誡命（羅 13:8-10；瑪 7:12; 22:40 等）。「愛你的近人，如你自己」，這是來自肋 19:18 的誡命，耶穌曾指這是第二條最大的誡命，而第一條就是「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愛上主，你的天主。」耶穌更說：「再沒有別的誡命比這兩條更大的了」（瑪 12:28-31）。

❖「你們若隨聖神的引導行事，就決不會去滿足本性的私慾，因為本性的私慾，相反聖神的引導；聖神的引導，相反本性的私慾」——這句話是日後所寫《羅馬書》第 8 章的中心思想，而羅 8 更可說是迦 5:16-26 的最好註釋。5:16-17 乍看起來，似乎與羅 7:15-25 相似，其實卻大不相同。羅 7 章着重人在「成義」以前的光景。本處卻着重在「成義」以後的光景。信友在領洗成義以後，在自身內還存留着肉身向惡的慾望，這種慾望和「聖神」作對。

❖「如果你們隨從聖神的引導，就不在法律權下」——凡已屬基督的人，早已把肉身及一切私慾偏情釘在十字架上了，全照聖神的引導而生活。為這樣的人，已不需要什麼法律。

福音（耶穌決意面朝耶路撒冷走去……不論你往那裡去，我要跟隨你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9:51-62

耶穌被接升天的日期，快要來到；耶穌於是決意面朝耶路撒冷去，便打發使者先行。使者進入撒瑪黎雅人的一個村莊，好為耶穌準備住宿。人們卻不收留耶穌，因為他是面朝耶路撒冷去的。雅各伯及若望兩個門徒見了，便說：「主，你願意我們叫火自天降下，焚毀他們嗎？」耶穌轉過身來，斥責了他們。於是他們又到其他村莊去了。他們正走的時候，在路上有一個人對耶穌說：「不論你往那裡去，我要跟隨你。」耶穌給他說：「狐狸有穴，天上的飛鳥有巢，但是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。」耶穌又對另一個人說：「你跟隨我吧！」那人卻說：「主，請讓我先去埋葬我的父親。」耶穌給他說：「任憑死人，去埋葬自己的死人吧！至於你，你要去宣揚天主的國。」又有一個人說：「主！我要跟隨你；但是，請讓我先告別我的家人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手扶著犁而往後看的，不適合於天主的國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「耶穌被接升天的日期，快要來到；耶穌於是決意面朝耶路撒冷去」——路 9:51-19:28 一段是路加獨有的一部份。在這個部份內所記述的一切，路顯然有意將之包括在「耶穌離鄉赴耶路撒冷」這個標題之下（參閱 9:51; 13:22; 17:11; 19:28）。在這十章中，聖史既不注意事件發生的時間，也不著重事件發生的地點，而是把耶穌的一部份言論放在「耶穌準備受死」的這個中心思想之下。9:51 是下文事件的題目：耶穌很久以前所知及所預言的那個時刻（5:35; 9:21,22,44）——受難受死及凱旋的時刻到了；但是這些事發生的地點，依照天主的決定，**必須**是在耶路撒冷（9:22）。為此，耶穌勇敢地起身就道，「決意面朝耶路撒冷去」，帶著他的門徒直赴聖城。

❖「使者進入撒瑪黎雅人的一個村莊，好為耶穌準備住宿。人們卻不收留耶穌，因為他是面朝耶路撒冷去的」——福音告訴我們：「猶太人和撒瑪黎雅人不相往來」（若 4:9），這些「撒瑪黎雅人」，尤其是指公元前 721 年後，雜居於撒瑪黎雅混合民族而言。撒爾貢（Sargon）將大約為數 30,000 的北國以色列民充軍亞述後，將一批外族人民遷來撒瑪黎雅（列下 17:24-41）。這些民族彼此通婚雜居，所生的後代，被猶太人以輕視的口吻稱為「撒瑪黎雅人」。撒瑪黎雅人卻強調自己遵守天主的命令，在革黎斤山上，為上主修蓋了聖殿（申 11:20; 12:5；見若 4:20）。自巴比倫充軍回來的猶太人，對他們更加倍的歧視，拒絕他們參與重建耶京聖殿的工作，且稱之為「敵人」（厄上 4:1, 2），這樣更激起了他們的反感（厄下 3:33, 34; 4:1; 6:1, 2, 5）。撒瑪黎雅的執政長官桑巴拉特（Sanballat），於是在革黎斤山（Mt. Gerizim）上修建了上主的大殿，並召集了被驅逐的亞郎家族的司祭盡職殿中，以對抗耶京的敬禮，並且獲得了色婁苛王朝的保護及重視。公元前 107 年，這座大殿終於毀於猶太人首領若望依爾卡諾（Ircanus）之手，這一行為激起了撒瑪黎雅人的不共戴天之仇。耶穌既「面朝耶路撒冷去」，雖被拒於門外。

❖「雅各伯及若望」——這兩位兄弟是「載伯德的兒子」，被耶穌稱為「波納爾革」，就是「雷霆之子」，意即脾氣暴躁之人（谷 3:17）。

❖「狐狸有穴，天上的飛鳥有巢；但是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……任憑死人去埋葬自己的死人罷！至於你，你要去宣揚天主的國」——前往耶路撒冷的這段時間，按路，是耶穌不斷向門徒講論「天國」底蘊的時期。路記在這段落中記述了耶穌的**三句名言**：指出做基督門徒的必然條件：凡想跟隨耶穌的人，必須即刻犧牲一切世物，擺脫世俗的一切束縛，絕對不容有任何托詞，因為天主的國超越一切。耶穌的語調如此絕對，似近無情，是因為耶穌願意說明他是至上之主，他有權要求人斷絕骨肉的一切束縛（14:26）；他叫人跟隨他，人就該唯命是從。

前兩句名言「狐狸有穴，天上的飛鳥有巢……任憑死人去埋葬自己的死人罷」亦見於瑪 8:19-22，但根據瑪竇，耶穌講這話的地方，是在革乃撒勒湖東岸地區，即在革辣撒，而且是耶穌登船要回湖西岸的時候講的。

「任憑死人去埋葬自己的死人罷！」一句，是說讓那些在天主的國內尚未獲得靈魂生命的人，去照料死人罷；那奉召為天國信使的人，受自天主的職責比孝敬父母的責任，更為尊高。他現今由於骨肉的私情，請求耶穌在他決定跟隨耶穌以前，遲緩一個時期。大概他的父親已到了風燭殘年，為此那弟子請求耶穌允許他父親死後才來跟隨：「請讓我先去埋葬我的父親」。耶穌的答覆是決斷的。

❖「請讓我先告別我的家人……手扶著犁而往後看的，不適於天主的國」——這個「毛遂自薦」請求耶穌收他做門徒的人，如同厄里叟一樣，在追隨耶穌之前，先願去與家人辭別。耶穌洞悉一切，預知這人要遭遇的危險，因此就近取喻，加以開導說：「手扶著犁而往後看的，不適於天主的國。」一個手扶犁把耕地的人，是不應回顧或左右顧盼的。一個願作耶穌門徒，仍然掛慮其他俗務的人，是不適於天國的（弟後 2:4），換言之，願做耶穌門徒的，必須以慷慨、堅毅不撓的精神，擺脫俗事的羈絆，專盡自己傳揚聖道的天職。

6.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看！我要在她身上，廣賜和平，有如河流一樣。）

恭讀依撒意亞先知書 66:10-14

凡愛慕耶路撒冷的，你們都應同她一起快樂，因她而歡喜！凡為她而憂傷的，你們都要同她盡情歡樂！如此，你們能從她充滿安慰的懷裡吃奶，而得到飽飫；你們能從她那豐滿的乳房哺乳，而得到快樂。因為上主這樣說：看！我要在她身上，廣賜和平，有如河流一樣；我要賜給她萬國的財寶，好似氾濫的江河。她的乳兒，將被抱在懷裡，放在膝上搖幌。就如人怎樣受母親的撫慰，我也要怎樣撫慰你們；你們必要在耶路撒冷，享受安慰。你們見到這種情形，你們的心必要歡樂，你們的骨骸，必要如青草一樣茂盛；那時，上主的手，將顯示於他的僕人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在我身上，帶有耶穌的烙印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6:14-18

弟兄姊妹們：至於我，我只以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來誇耀，因為藉著基督，世界於我，已被釘在十字架上；我於世界，也被釘在十字架上。其實，割損或不割損，都算不得什麼，要緊的，是新受造的人。凡遵循這準則而行的人，願平安與憐憫，降臨在他們身上，即降臨在天主的新以色列身上！從今以後，我切願沒有人再煩擾我，因為在我身上，我帶有耶穌的烙印。弟兄們！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寵，常與你們的心靈同在！阿們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那裡如有和平之子，你們的和平，就要停留在他身上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10:1-12,17-20

那時候，主另外選定了七十二人，派遣他們兩個兩個，在他前面，到他自己將要去的各城各地去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莊稼多，而工人少，所以，你們應當求莊稼的主人，派遣工人來，收割

他的莊稼。你們去吧！看，我派遣你們猶如羔羊，往狼群中。你們不要帶錢囊，不要帶口袋，也不要帶鞋；路上也不要向人請安。「不論進入那一家，先說：願這一家平安！那裡如有和平之子，你們的和平就要停留在他身上；否則，仍歸於你們。你們要住在那一家，吃喝他們所供給的，因為工人自當有他的工資。你們不可從這一家，挪到那一家。不論進入那座城，人如果接納你們，給你們擺上什麼，你們就吃什麼。要醫治城中的病人，並給他們說：天主的國，已經臨近你們了。」「不論進入那座城，人如果不接納你們，你們就出來，到街市上，說：連你們城中，粘在我們腳上的塵土，我們也要當你們面前拍掉；但是，你們當知道：天主的國，已經臨近了。我告訴你們：在那一日，索多瑪所受的懲罰，要比這座城容易忍受。」那七十二人，歡喜地歸來，說：「主！因著你的名號，連惡魔都屈服於我們。」耶穌向他們說：「我看見撒旦，如同閃電一樣，自天跌下。看，我已經授予你們權柄，使你們踐踏蛇蠍，並能制伏仇敵的一切勢力；沒有什麼能傷害你們。但是，你們不要因為魔鬼屈服於你們，而喜歡，你們應當喜歡的，乃是因為你們的名字，已經登記在天上了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7.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這話離你很近，使你遵行。）

恭讀申命紀 30:10-14

梅瑟曉諭人民說：「你要聽從上主你天主的話，謹守這法律書上，所記載的誡命和法令；你要全心全靈回頭，歸向上主你的天主。」「其實，我今天吩咐你的誡命，為你並不太難，也不是達不到的。這誡命不在天上，以致你能說：『誰能為我們上到天上，給我們取下來，使我們聽了，好能遵行呢？』也不在海外，以致你能說：『誰能為我們渡海，給我們取來，使我們聽了，好能遵行呢？』其實，這話離你很近，就在你口裡，就在你心裡，使你遵行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一切都是藉著他，並且是為了他，而受造的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哥羅森人書 1:15-20

弟兄姊妹們：耶穌基督是不可見的天主的肖像，是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，因為在天上和在地上的一切，可見的與不可見的，或是上座者，或是宰制者，或是率領者，或是掌權者，都是在他內受造的；一切都是藉著他，並且是為了他，而受造的。他在萬有之先就有；萬有都賴他而存在。耶穌基督又是身體——教會的頭：他是元始，是死者中的首生者，為使他在萬有之上，獨佔首位，因為，天主樂意叫整個的圓滿，居住在他內，並藉著他，使萬有，無論是地上的，是天上的，都與自己重歸於好，因著他十字架的血，立定了和平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誰是我的近人呢？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10:25-37

那時候，有一個法學士起來，試探耶穌說：「師父，我應當做什麼，才能獲得永生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法律上記載了什麼？你是怎樣讀的？」他答說：「你應當全心、全靈、全力、全意愛上主、你的天主；並愛近人如你自己。」耶穌向他說：「你答得對。你這樣做，必得生活。」但是，那法學士為顯示自己有理，又對耶穌說：「誰是我的近人呢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來，到耶里哥去，遭遇了強盜；他們剝去他的衣服，把他打的半死，就丟下他走了。正巧，有一個司祭從那條路上下來，看了看他，便從旁邊走過。又有一個肋未人，也是一樣；他到了那裡，看了看，也從旁邊走過。但有一個撒瑪黎雅人，路過他那裡，一看見，就動了憐憫的心，於是上前，在他的傷處，注上油與酒，包紮好了，又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，把他帶到客店裡，小心照料他。第二天，取出兩個銀錢，交給店主說：請你小心看護他！不論額外花費多少，等我回來時，必要還給你。你以為這三個人中，誰是那遭遇強盜者的近人呢？」那法學士答說：「是憐憫他的那人。」耶穌於是給他說：「你去，也照樣做吧！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8. 常年期第十六主日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主，請你不要由你僕人這裡走過。）

恭讀創世紀 18:1-10

天正熱的時候，亞巴郎坐在帳幕門口；上主在瑪默勒橡樹林那裡，給亞巴郎顯現出來。亞巴郎舉目一望，見有三人站在對面，就由帳幕門口，跑去迎接他們，俯伏在地，說：「我主，如果我蒙你垂愛，請你不要由你僕人這裡走過；容我叫人拿點水來，洗洗你們的腳；然後，請在樹下休息休息。你們既然路過你僕人這裡，等我拿點餅來；請吃點點心，然後再走。」那三人答說：「就照你所說的，做吧！」亞巴郎趕快進入帳幕，走到撒辣前，說：「你快拿三斗細麵，和一和，做些餅。」於是，亞巴郎又跑到牛群中，選了一頭又嫩又肥的牛犢，交給僕人，要他趕快煮好。亞巴郎就拿了乳酪和牛奶，及預備好了的牛犢，擺在那三人面前；他們吃的時候，亞巴郎在樹下侍候。那三人對亞巴郎說：「你的妻子撒辣在那裡？」他答說：「在帳幕裡。」其中一位說：「明年此時，我必回到你這裡，那時，你的妻子撒辣，要有一個兒子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這隱藏的道理，現在卻顯示給他的聖徒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哥羅森人書 1:24-28

弟兄姊妹們：現在，我在為你們受苦，反覺高興，因為這樣，我可在我的肉身上，為基督的身體——教會，補充基督苦難所欠缺的。我依照天主為你們，所授與我的職責，作了這教會的僕役，好把天主的道理，充分地宣揚出去。這道理，就是從世代以來，所隱藏，而現在卻顯示給他聖徒的奧秘。天主願意他們知道，這奧秘為外邦人，是如何富有豐盛的光榮。這奧秘就是：基督在你們中，作了你們獲得光榮的希望。我們所傳揚的，就是這位基督；因而，我們以各種智慧，勸告一切人，教訓一切人，好把一切人，呈獻於天主前，成為在基督內成全的人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瑪爾大把耶穌接到家裡。瑪利亞選擇了更好的一份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10:38-42

那時候，耶穌進入一個村莊。有一個名叫瑪爾大的女人，把耶穌接到家裡。她有一個妹妹，名叫瑪利亞，坐在主的腳前，聽他講話。瑪爾大為侍候耶穌，忙碌不已，便上前來，說：「主！我的妹妹丟下我一個人工作，你不介意嗎？請叫她來幫助我吧！」主回答瑪爾大說：「瑪爾大，瑪爾大！你為了許多事，操心忙碌，其實需要的，唯有一件。瑪利亞選擇了更好的一份，是不能從她奪去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9. 天主聖三節（五旬節後首主日）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大地還沒有形成以前，智慧已受生。）

恭讀箴言 8:22-31

天主的智慧這樣說：「上主自開始，即拿我作他行動的肇始，做他作為的開端。大地還沒有形成以前，遠自太古，從無始，我已被立定。深淵還沒有存在，水泉還沒有湧出以前，山嶽還沒有奠定，丘陵還沒有存在以前，我已受生。那時，上主還沒有創造大地、原野、和世上的土壤。當他建立高天時，我已在場；當他在深淵之上，劃出穹蒼時，當他上使穹蒼穩立，下使淵源固定時，當他為滄海劃定界限，令海水不要越境，給大地奠定基礎時，我已在他身旁，充作技師。那時，我天天是他的喜悅，不斷在他前歡躍，歡躍於塵寰之間，樂與世人共處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通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天主的愛，藉著所賜與我們的聖神，已傾注在我們心中了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羅馬人書 5:1-5

弟兄姊妹們：我們既因信德成義，就是藉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與天主和好了。藉著耶穌，我們得因信德，進入了現今所站立的這恩寵中，並因希望分享天主的光榮，而歡躍。不但如此，我們連在磨難中，也歡躍，因為我們知道：磨難生忍耐，忍耐生老練，老練生望德，望德不叫人蒙羞，因為天主的愛，藉著所賜與我們的聖神，已傾注在我們心中了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凡父所有的一切，都是我的；聖神要把由我所領受的，傳告給你們。）

恭讀聖若望福音 16:12-15

那時候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我本來還有許多事，要告訴你們，然而，你們現在不能承擔。當那一位真理之神來到時，他要把你們引入一切真理，因為，他不憑自己講論，只把他所聽到的，

講出來，並把未來的事，傳告給你們。他要光榮我，因為，他要把由我所領受的，傳告給你們。凡父所有的一切，都是我的；為此，我說：他要把由我所領受的，傳告給你們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10. 基督聖體聖血節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默基瑟德帶來了餅酒。）

恭讀創世紀 14:18-20

那時候，至高者天主的司祭，撒冷王默基瑟德，帶來了餅酒，祝福亞巴郎，說：「願天地的主宰、至高者天主降福你！至高者天主既將你的敵人交於你手，願天主受讚美！」亞巴郎於是將所得的，拿出十分之一，給了默基瑟德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你們每次吃這餅，喝這杯，你們就是宣告主的死亡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格林多人前書 11:23-26

弟兄姊妹們：這是我從主所領受的，我也傳授給你們：主耶穌在他被交付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擘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、為你們而犧牲的；你們應這樣做，為紀念我。」晚餐後，又同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，所立的新約；你們每次喝，應這樣做，為紀念我。」的確，直到主再來，你們每次吃這餅，喝這杯，你們就是宣告主的死亡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眾人吃了，也都飽了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9:11-17

那時候，耶穌向群眾講論天主的國，並治好了那些急需治療的人。天將要黑的時候，那十二人，前來對耶穌說：「請遣散群眾，叫他們到附近的村莊田舍，去投宿覓食，因為我們這裡是荒野。」耶穌卻向他們說：「你們給他們食物吧！」他們回答說：「我們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，除非我們親自去給這些人購買食物。」原來男人已大約有五千。耶穌於是對自己的門徒說：「叫眾人分組坐下，約五十人一組。」門徒就照樣做了，叫眾人坐下。耶穌於是拿起那五個餅和兩條魚，望天，祝福了，擘開，遞給門徒，叫他們擺在群眾前。眾人吃了，也都飽了；他們把所剩下的碎塊，收集了十二筐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11. 六月二十三日：聖若翰洗者誕辰（守夜）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我還沒有在母腹內形成你以前，我已認識了你。）

恭讀耶肋米亞先知書 1:4-10

在約史雅時代，上主對我說：「我還沒有在母腹內形成你以前，我已認識了你；在你還沒有出離母胎以前，我已祝聖了你，選定了你作萬民的先知。」我回答說：「哎呀！我主上主！你看，我還太年輕，不會說話。」上主對我說：「你別說：我太年輕，因為我派你到那裡去，你就應到那裡去；我命你說什麼，你就應說什麼。你不要害怕他們，因為有我與你同在，保護你——上主的斷語。」此後，上主伸出手來，觸摸我的口，對我說：「看，我將我的話，放在你口中；看，我今天委派你，對萬民和列國，執行拔除、破壞、毀滅、推翻、建設和栽培的任務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那些預言你們要獲得恩寵的先知，也曾經尋求過，考究過。）

恭讀聖伯多祿前書 1:8-12

弟兄姊妹們：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，卻愛慕他；雖然你們現在仍看不見他，還是相信他；並且以不可言傳，及充滿光榮的喜樂，而歡欣踴躍，因為，你們已把握住信仰的效果：靈魂的救恩。關於這救恩，那些預言你們要獲得恩寵的先知，也曾經尋求過，考究過，就是考究那在他們內的基督的聖神，所預言要臨於基督的苦難，及以後的光榮，是指什麼時期，或怎樣的光景。聖神把這一切啟示給他們，並不是為他們自己，而是為給你們服務。這一切，現在藉著給你們宣傳福音的人，依賴由天上派遣來的聖神，傳報給你們了；對於這一切奧蹟，連眾天使也都切望窺探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你的妻子依撒伯爾，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若翰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1:5-17

黑落德為猶太王的時候，阿彼雅班次中，有一位司祭，名叫匝加利亞；他的妻子名叫依撒伯爾，是亞郎的後代。兩人在天主前都是正義的人，遵守上主的一切誡命和禮規，無瑕可指。但是，他們沒有孩子，因為依撒伯爾素不生育；兩人又都上了年紀。有一天，適逢輪到匝加利亞值班，在天主前盡司祭的職務時，按著司祭的慣例，他抽中了籤，得進上主的聖所獻香。獻香的時候，所有百姓都在外面祈禱。有一位上主的天使，站在香壇右邊，顯現給匝加利亞。匝加利亞一見，就驚惶害怕起來。天使向匝加利亞說：「匝加利亞，不要害怕！因為你的祈禱已蒙應允；你的妻子依撒伯爾，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；你要給他起名叫若翰。你必要歡喜踴躍；許多人也要因他的誕生而喜樂，因為他在上主面前，將是偉大的；淡酒濃酒他都不喝，而且，他還在母胎中，就要充滿聖神；他要使許多以色列子民轉向上主、他們的天主；他要以厄里亞的精神和能力，在天主前面先行，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子，使悖逆者返回正義者的心意，為上主準備一個善良的百姓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12. 六月二十四日：聖若翰洗者誕辰（當日）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我要使你作萬民的光明。）

恭讀依撒意亞先知書 49:1-6

諸島嶼，請聽我！遠方的人民，請靜聽！上主由母腹中，就召叫了我；自母胎中，就給我起了名字。他使我的口，好似利劍，將我掩護在他的庇蔭下；使我像一支磨光的箭，將我隱藏在他的箭囊中。上主對我說：「以色列，你是我的僕人；我因你而自豪。」但是我說：「我白白勤勞了，我枉費了氣力，而毫無益處；但是，我的權利是在上主那裡，我的報酬在我的天主面前。」我在上主眼中是光榮的；天主是我的力量。那由母胎中，形成我作他的僕人、將雅各伯領回他面前，並把以色列聚集在他面前的上主，現在說：「你作我的僕人，復興雅各伯支派，領回以色列遺留下的人，還是小事，我更要使你作萬民的光明，使我的救恩達於地極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若翰在耶穌來臨以前，宣講了悔改的洗禮。）

恭讀宗徒大事錄 13:22-26

那時候，保祿在安提約基雅會堂，向猶太人說：「天主立了達味為君王，並為達味作證說：我找到了葉瑟的兒子達味；他是一個合我心意的人，他要履行我的一切旨意。天主按照恩許，從達味的後裔中，給以色列興起了一位救主：耶穌。若翰在耶穌來臨以前，先向全以色列民，宣講了悔改的洗禮。及至若翰將要完成自己的任務時，若翰說：我不是你們所猜想的那位，但是，看，他在我以後要來，我不配解他腳上的鞋。諸位仁人弟兄，亞巴郎的子孫，及你們敬畏天主的人！這救恩之道，正是為賜給我們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若翰是他的名字。）

恭讀聖路加福音 1:57-66,80

依撒伯爾滿了產期，就生了一個兒子。她的鄰居和親戚，聽說上主向她大施仁慈，都和她一同歡樂。到了第八天，人們來為這孩子行割損禮，並願意照他父親的名字，叫他匝加利亞。他的母親說：「不，要叫他若翰。」他們就向他母親說：「在你親族中，沒有人叫這名字的。」他們便給孩子的父親打手勢，看他父親願意叫他什麼名字。他父親要了一塊小板，寫上：「若翰是他的名字。」眾人都驚訝起來。匝加利亞的口和舌頭，立刻開了，就開口讚美天主。於是，所有鄰居，都滿懷害怕之情；這一切事，就傳遍了全猶大山區；凡聽見的人，都將這事存於心中，說：「這孩子將成為什麼人物啊？」因為上主的手與他同在。這小孩漸漸長大，心神堅強。他住在荒野，直到他在以色列人前出現的日期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13. 六月二十八日：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（守夜）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把我所有的給你：因耶穌基督的名字，你起來行走吧！）

恭讀宗徒大事錄 3:1-10

那時候，伯多祿和若望在祈禱的時辰，即第九時辰，上聖殿去。有一個從母胎中就瘸腿的人；每天有人抬他來，放在名叫麗門的殿門前，好向進聖殿的人求施捨。這人看見伯多祿和若望要進入聖殿，便求他們施捨。伯多祿和若望定睛注視著這人，說：「你看我們！」這人就注視伯多祿及若望，希望得點什麼。伯多祿卻說：「銀子和金子，我都沒有；但把我所有的給你：因納匝肋人耶穌基督的名字，你起來行走吧！」於是，伯多祿握住他的右手，拉他起來；他的腳和踝骨，就立即強壯有力，跳起來，能站立行走，並同伯多祿及若望，進入聖殿，隨走隨跳，讚美天主。眾百姓也都看見他行走和讚美天主。眾人一認出他就是那坐在聖殿麗門前，求施捨的人，就對他所遇到的事，滿懷驚訝詫異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從母胎中，天主已選拔我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迦拉達人書 1:11-20

弟兄姊妹們：我告訴你們，我所宣講的福音，並不是由人而來的，因為，這不是我由人而得來的，也不是由人學來的，而是由耶穌基督所啟示的。你們一定聽說過，我從前尚在猶太教中的行動：我怎樣激烈地，迫害過天主的教會，竭力想把她消滅；我在猶太教中，比我本族許多同年的人，更為急進，對我祖先的傳授，更富於熱忱。但是，從母胎中已選拔我，以恩寵召叫我的天主，卻決意將他的聖子，啟示給我，叫我在外邦人中傳揚他。我當時沒有與任何人商量，也沒有上耶路撒冷，去見那些在我以前作宗徒的人。我立即去了阿拉伯，然後又回到了大馬士革。此後，過了三年，我才上耶路撒冷，去拜見刻法，在他那裡逗留了十五天；除了主的兄弟雅各伯，我沒有看見別的宗徒。我給你們寫的，都是真的，我在天主前作證，我決沒有說謊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你餵養我的羔羊；你牧放我的羊群。）

恭讀聖若望福音 21:15-19

那時候，耶穌顯現給他的門徒；當他們吃完了早飯，耶穌對西滿伯多祿說：「若望的兒子西滿，你比他們更愛我嗎？」伯多祿回答說：「主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就對他說：「你餵養我的羔羊。」耶穌第二次又問伯多祿說：「若望的兒子西滿，你愛我嗎？」伯多祿回答說：「主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就對他說：「你牧放我的羊群。」耶穌第三次問伯多祿說：「若望的兒子西滿，你愛我嗎？」伯多祿因耶穌第三次問他說：「你愛我嗎？」便憂愁起來，於是向耶穌說：「主啊！一切你都知道，你曉得我愛你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餵養我的羊群。」我實實在在告訴你：你年少時，自己束上腰，任意往來；但到了老年，你要伸出手來，別人要給你束上腰，帶到你不想去的地方。」耶穌說這話，是指伯多祿將以怎樣的死，去光榮天主。說完這話，耶穌又對伯多祿說：「跟隨我吧！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14. 六月二十九日：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（當日）（主題：）

讀經一（現在，我實在知道：主派遣了他的天使，來救我脫免黑落德的手。）

恭讀宗徒大事錄 12:1-11

那時候，黑落德已下手磨難教會中的一些人，用劍殺了若望的哥哥雅各伯。黑落德一看到猶太人喜歡，便命人連伯多祿也加以拘捕。當時正值無酵節日；他們把伯多祿逮捕後，就押在監獄裡，交由四班兵士——每班四人——看守；打算在逾越節後，帶到百姓面前。伯多祿就被看管在監獄裡，而教會也為他向天主懇切祈禱。及至黑落德將要提審伯多祿的時候，那一夜，伯多祿被兩道鎖鏈縛著，睡在兩個士兵當中；門前還有衛兵把守監獄。忽然，主的一位天使顯現；有一道光，照亮了房間；天使拍著伯多祿的肋膀，喚醒他說：「快快起來！」鎖鏈於是從他手上，脫落了。天使向伯多祿說：「束上腰，穿上你的鞋！」伯多祿都照辦了。天使吩咐伯多祿說：「披上你的外氈，跟我來吧！」他就出來跟著走，還不知道天使所做的，是真實的，只想是見了異像。他們經過第一道崗，又第二道，來到通往城裡的鐵門前，鐵門就自動給他們開了；他們便出去，往前走了一條街；忽然，天使離開伯多祿，不見了。伯多祿這才清醒過來，說：「現在，我實在知道：主派遣了他的天使，來救我脫免黑落德的手，及猶太人民所希望的事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讀經二（正義的冠冕，已為我預備好了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弟茂德後書 4:6-8,16-18

親愛的：我已被奠祭；我離世的時期，已經近了。這場好仗，我已打完；這場賽跑，我已跑到終點；這信仰，我已保持了。從今以後，正義的冠冕，已為我預備好了，就是主、正義的審判者，到那一日，必要賞賜給我的；不但賞賜給我，而且也賞賜給一切愛慕他顯現的人。在我初次過堂時，沒有人在我身旁；眾人都離棄了我。願天主不歸罪於他們！但是，主卻在我左右，堅固了我，使福音的宣講，藉著我而完成，使一切外邦人，都能聽見；我也從獅子口中，被救了出來。主要救我脫離各種凶惡的事，也要使我安全地進入他天上的國。願光榮歸於他，於無窮世之世！阿們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福音（你是伯多祿〔磐石〕，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。）

恭讀聖瑪竇福音 16:13-19

那時候，耶穌來到了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境內，就問門徒說：「人們說人子是誰？」門徒說：「有人說是洗者若翰；有人說是厄里亞；也有人說是耶肋米亞，或者先知中的一位。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西滿伯多祿回答說：「你是默西亞，永生天主之子。」耶穌回答他說：「約納的兒子西滿，你是有福的，因為不是肉和血啟示了你，而是我在天之父。我再給你說：你是伯多祿（磐石）；我要在這磐石上，建立我的教會；陰間的門，決不能戰勝她。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；凡你在地上所束縛的，在天上也要被束縛；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被釋放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